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齐吉堂中医门诊部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邝小芳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医学检验科/中医科；内科专业；骨伤科专业；康复医学专业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报纸、印刷品、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18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，2006年11月10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53301309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（自 2025 年 7 月 14 日起，至 2026 年 7 月 13 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（粤B）（中）医广【2025】第 07-14-01 号			

- 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（审查机关盖章）

2025 年 7 月 14 日



01253301309
申请受理号 608008912507100001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5年6月30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深圳齐吉堂中医门诊部		
	地址	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马安山社区马安山锦胜财富广场C栋102		
	机构类别	中医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EFHT6G-744030617D121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邝小芳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☒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☒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网络类别：主要为抖音、视频号、公众号、小红书、快手

深圳齐吉堂中医门诊部

诊疗科目：医学检验科/中医科；内科专业；骨伤科专业；康复医学专业

电话：18565690198

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马安山社区马安山锦胜财富广场C栋102



(医疗机构盖章)



(审查机关盖章)

(深圳)

- 注：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2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